

中国共产党

石河子大学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石大党办发〔2018〕22号



石河子大学消防应急预案

为做好消防工作，确保全校师生员工人身生命财产安全，落实消防工作“预防为主、防消结合”的基本原则，应对突发的火灾事故，特制定本预案。

一、适用范围

本预案是针对大学校区范围内各办公楼宇、教学科研场所、学生宿舍、家属楼等区域,发生火灾、有毒及易燃易爆物泄露等突发事件时，能够统一指挥，及时有效地整合人力、物力、信息等资源，迅速针对火势实施有组织的控制和扑救，避免火灾现场

的慌乱无序，防止贻误战机和漏管失控，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工作指南。

本预案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、《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》制定，适用于本单位各消防管理主体部门和单位。

本预案的指导思想：预防为主、防消结合、以人为本、减少损失。

二、成立消防应急组织机构

(一)应急处置中心（设在保卫部）电话：2057110、2055099

总指挥：郑旭荣

副总指挥：季新江、田洪勇

组 员：消防应急指挥中心值班人员、保卫部全体人员
(50人)

消防应急指挥部职责：指挥协调各应急小组和义务消防志愿者开展工作，迅速引导人员疏散，及时控制和扑救初起火灾；协调配合公安消防队开展灭火救援行动。总指挥务必在发生火灾的第一时间亲临现场指挥。

消防应急指挥中心值班人员处置程序：

接火警后，将火情情况报火警 119 指挥中心同时上报校领导 and 主管领导。协调各应急小组赶赴起火现场指挥灭火疏散工作。协调指挥引导消防救援队伍和车辆及时准确到达火灾现场。协调校医院救护组及时赶赴火灾现场救援。协调水电暖中心对火

灾现场切断电源。指挥本组组员维护现场秩序，保护火灾现场，协助公安消防机关调查火灾原因。

(二)各单位成立消防应急指挥组：

组长：单位主要负责人 副组长：楼长

组员：单位工作人员（30人）

各单位的消防应急指挥组的灭火和应急疏散工作由灭火行动组、通信联络组、疏散引导组、安全防护救护组组成，具体分工如下：

1. 灭火行动组：由学院义务消防队员组成，学院主要领导任组长，并兼任火场临时指挥员，熟悉并掌握所在建筑地下消防栓补水点，负责本院一般初级火灾的扑救工作，协调配合公安消防队开展灭火救援行动。

2. 通信联络组：由学院总值班员、各部门、重点要害部位负责人组成，负责通信联络及各部门工作的统一协调。

3. 疏散引导组：由学院领导和重点部门的负责人、安全管理人员及义务消防员组成，负责火灾报警，指挥引导办公大楼内人员疏散自救，确保人员安全快速疏散。在安全出口以及容易走错的地点安排专人值守，其余人员分片搜索未及时疏散的人员，并将其疏散至安全区域。

4. 安全防护救护组：由学院领导及部门人员组成，负责火灾时车辆、医疗救护等后勤保障工作。

三、火灾处置一般程序

(一)报警:各办公室负责人或火灾现场第一发现人发现烟火时,立即拨通保卫处(电话2057110)报警,并通知学院及单位消防应急指挥部(设在各学院党政办),如火情重大可直接报“119”火警。报警人拨火警电话时要沉着镇定,讲清起火地点、单位和所在校区、具体位置等,并尽可能讲清起火部位、燃烧物、火势大小,同时要注意对方的提问,还要把自己的姓名以及所使用的电话号码告诉对方,电话挂断后,要立即派人在路口接迎和引导灭火队伍或消防车进入火场。

(二)接警:学院及单位消防应急指挥部接警后,应立即根据责任区域通知相应应急小组和机动组,启动应急预案。

(三)处置:指挥各应急小组迅速集结,按照职责分工,进入相应的位置开展灭火救援行动。

(四)清点:疏散引导组及时清点人员和已疏散的重要物资,查清有无人员被困于火场中以及有哪些重要物资需要疏散,并将情况及时告知火场指挥员。

(五)各岗位应急程序:

1.火灾现场人员报警及灭火。火灾现场第一发现人报警后,按响离自己最近的紧急报警器(手动报警按钮或排烟阀手动按钮)。用最近的灭火器材阻止火势蔓延。

2.各区域应急小组应及时赶到火灾现场,对火警确认并反

馈；各应急组长、副组长现场指挥，迅速弄清火灾发生点，燃烧部位及火势蔓延方向，火场是否有被困人员、所处位置、人员数量等，立即组织营救工作。各组成员第一人确认起火部位现场情况（开门、关总闸、确认消防器材位置、确认有无人员被困），通讯联络组负责联络灭火队伍及安排消防车辆引导，疏散引导组成员负责引导火场人员疏散。要求呼喊（紧急疏散，不要惊慌，关好门窗，利用房内防毒面具或湿毛巾捂住口鼻，按安全指示方向或从楼梯口有秩序靠墙离开）。引导被困人员捂住口鼻，下蹲沿墙快速疏散。阻止已疏散到楼外的人员再回到火场内拿东西。要以救人为主，重点抢救受火势威胁最大的人，如果不能确定火场内是否有人，则靠喊、听、摸、看等办法，尽快查明，不能掉以轻心，同时要观察火场周围是否有重要设备、贵重物资、文件资料等，发现情况后，及时隔离搬迁到安全地带。义务消防志愿者要按指挥部的命令进行科学灭火；火势较大，难以扑救，向公安消防特勤大（中）队和临近企业专职消防队请求增援。

3. 疏散方法及注意事项：

（1）疏散的唯一途径是消防楼梯。

（2）火灾情况下，所有的电梯自动锁在首层。切记：千万不能乘坐电梯疏散。

（3）一般情况下，要使用最近的楼梯疏散。如果某楼梯被烟雾封住时，尽可能使用其他楼梯疏散

(4) 进入疏散楼梯后，要沿着楼梯往下走。不要因为下面的烟雾大，而试图往上走。

(5) 如果走廊里充满烟雾，要注意寻找紧急的指示灯，朝着指示灯的方向走，千万不能搞错方向。

(6) 当直立行走困难时，应弯腰前进或跪在地下爬行。因为在底部保留着一部分新鲜的空气。

(7) 疏散到楼外后，请到疏散集合地点集合，不要随便离开。以便清点人数

4. 疏散集合地点:各区域前空地。

5. 现场指挥者要求:

总指挥者根据火势的大小，火情性质进行分工，指挥各组进行灭火，控制火势，疏散人员，抢救物资，做好警卫警戒等。

四、善后工作

火灾扑灭后，由学院消防应急指挥组配合保卫处协助公安消防部门：

(一) 保护火灾现场；

(二) 查明火灾原因；

(三) 调查火灾损失。

五、火灾原因调查

火灾发生后，学校要积极协助公安消防机关查明火灾原因，提供必要的信息，属人为的火灾事故，坚持做到“三不放过”(原

因没有查清不过，事故责任不放过，没有落实防范措施不放过)的原则，进行严肃处理。

六、附则

1. 各附属单位参照执行。
2. 本应急预案由大学消防科负责解释



